

食品经营许可证

经营者名称: 黄老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许可证编号: JY15110240029197

社会信用代码: 91511000621060778A
(身份证号码)

日常监督管理机构: 镇西市场监督管理所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: 万郁

日常监督管理人员: 陈圆;王东

住所: 威远县镇西镇中心街197号5幢

投诉举报电话: 12315

经营场所: 威远县镇西镇中心街197号5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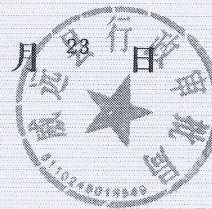
发证机关: 威远县行政审批局

主体业态: 食品销售经营者(含网络经营)

经营范围: 预包装食品销售(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), 散装食品销售(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)

签发人: 余勇

2023 年 04 月 23 日



有效期至 2028 年 04 月 22 日



食品经营许可证

(副本)

经营者名称: 黄老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社会信用代码: 91511000621060778A
(身份证号码)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: 万郁

住所: 威远县镇西镇中心街197号5幢

经营场所: 威远县镇西镇中心街197号5幢

主体业态: 食品销售经营者(含网络经营)

经营范围: 预包装食品销售(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), 散装食品销售(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)

说明

- 1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是食品经营者取得食品经营许可的合法凭证。
- 2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分为正本、副本。正本、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正本应当悬挂或摆放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。
- 3.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倒卖、出租、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。
- 4.食品经营者应当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经营。
- 5.食品经营者应当接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。
- 6.食品经营者改变许可事项应当申请变更食品经营许可。
- 7.食品经营者应当在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前,及时到原许可部门申请延续。

许可证编号: JY15110240029197

日常监督管理机构: 镇西市场监督管理所

日常监督管理人员: 陈圆;王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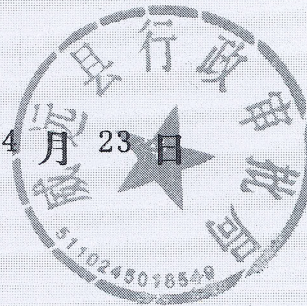
投诉举报电话: 12315

发证机关: 威远县行政审批局

签发人: 余勇



2023年04月23日



有效期至 2028年04月22日